

2022 年度江苏省作家协会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省作家协会简称江苏省作协，是中共江苏省委领导下的专业性人民团体，中国作家协会团体会员，正厅级建制事业单位，江苏各设区市作协及行业作协为省作协团体会员。

其主要任务是：组织作家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努力提高文学队伍的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文化素养、文学艺术学养。坚持文学创作的正确方向，鼓励作家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树立精品意识，实施精品战略；提倡题材、体裁、形式的多样化和多种艺术风格、流派的充分发展；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学传统和革命文学传统，汲取世界各民族文学的长处，在内容和形式上积极探索和创新，不断提高作品思想水平和艺术水平。采取项目扶持、作品奖励等多种形式，提高文学创造的产出水准。发现和培养文学创作、评论和编辑、翻译的新生力量，关心青年作家的成长；以多种方式对文学创作人员提供帮助，并对优秀的创作人才给予表彰和奖励，受委托担负面向社会对文学从业人员进行文学评奖、文学创作专业职称资格评审及文学资质的考核与评定等职权。加强文学理论建设和文学评论工作，提倡和鼓励不同学术观点和学派的自由讨论；开展健康、科学的文学批评，切实加强对创作思想的引导。努力办好省作协所属的文学报刊，不断提高质

量，增强导向性、思想性和艺术性。探寻时代和社会发展对文学的新要求，进一步拓展文学发展的舞台和空间。依据宪法和法律的规定，支持、维护会员的民主权利和合法的经济权益，保障会员从事正当的文学活动的自由。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增进与政府有关部门的合作，通过各种方式密切与各团体会员和广大会员的沟通，为会员从事创作、评论和其他文学活动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氛围，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服务，使省作协真正成为全省文学工作者之家。按照积极参与、遵循规律、优势互补、共同促进的原则，积极开展与媒体、企业等社会各界的合作，积极促进文学产业的发展，营造有利于协会健康发展的社会氛围和市场环境，发挥文学在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增进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作家以及海外华人作家的联系；推进中外文学交流，增进同世界各国作家的友谊。维护祖国统一，维护世界和平，促进社会进步。

其主要职能是：政治引领、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推动创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联络部、人事部、机关党委 4 个行政职能处室和创研室、江苏文学院 2 个事业职能处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钟山》编辑部、《雨花》编辑部、扬子江诗刊编辑部（扬子江文学评论编辑部）3 个直属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江苏省作家协会（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全面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围绕推动文化强省建设实现新的跃升、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先行区的使命任务，省作协将团结带领全省广大作家和文学工作者，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国作协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主题主线，认真实施“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和文学作品质量提升工程，精心组织“扬子江”系列文学品牌活动，加大对文学队伍特别是青年文学人才的培养扶持力度，开展全省作协系统工作大调研，制定并实施《省作协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重点任务五年总体实施方案》和年度《“十项行动”重点任务分解方案》，努力推出更多彰显江苏精神、时代气象的文学精品力作，为构筑新时代江苏文学高峰作出新的贡献。主要工作打算是：

一、充分发挥政治引领导向作用

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全省文学界守正创新思想根基，把广大作家的思想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上来，不断提高政治觉悟，确保文学创作的正确方向；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深化“三个表率”模范机关建设，建立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引导机关党员干部胸怀“两个

大局”，坚定捍卫“两个确立”，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高质量机关党建推动文学事业高质量发展；学习贯彻加强新时代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工作的《意见》和《实施意见》，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和《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意识形态工作与文学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加强阵地管理、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二、办好“扬子江”系列文学品牌活动

组织举办第三届扬子江作家周、第六届中国当代文学扬子江论坛；举办第五届扬子江诗会，开展以“喜迎党的二十大”为主题的诗歌大赛和朗诵会并适时推出专辑，刊发诗歌大赛中的优秀作品，举办诗歌创作研讨会和大家讲坛；组织举办第三届扬子江网络文学周和第三届泛华文网络文学金键盘奖评奖活动。

三、建设高素质作家队伍

培养、引进“80后”“90后”优秀青年文学人才；举办江苏文学院第五期市（县、区）骨干作家研修班，第五期中青年作家高级研修班，第九、十期青年作家读书班和第一期县级作协文学组织工作者研修班，以及第六届雨花写作营、第四期新发展会员培训班、第五期网络作家培训班；完成首批“名师带徒”计划结项，启动第二批立项培养工作；继续实施文学英才、优青培育工程和第十二批签约作家申报、评审以及第十一批签约作家结项工作；组织“文学新人现场”青年批评家与青年作家对话、改稿活

动；组织实施文学创作奖励嘉奖；继续开展江苏省基层作家职业道德建设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不断增强行业自律，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文学发展环境。

四、推动重大主题文学创作

贯彻落实我省《构筑文艺精品创作高地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制定并实施重大主题创作三年规划；组织实施第九批“重大现实题材文学作品”重点扶持项目，以迎接党的二十大为重要时间节点，聚焦实施我省“十四五”《规划》和深入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组织《我们这十年——“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故事》和《向未来报告——江苏现代化建设率先起航》主题创作，推出一批思想性和文学性兼备的优秀作品，组织第二批优秀主题创作研讨活动；组织第十七批“重点扶持文学创作与评论工程”申报、评审工作和《雨花忠魂》大型纪实文学丛书第五批、第六批出版工作；推动《年华璀璨》儿童文学丛书第三批创作出版工作。

五、组织“到人民中去”文学惠民系列活动

举办“喜迎二十大，新时代新成就”主题系列采风活动，包括科技创新引领实体经济发展、长江生态保护绿色转型、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苏北农房改造美丽乡村建设、东西部对口支援协作共同富裕等主题；在全省新设5—10个“扬子江文学驿站”和“校园文学基地”，组织文学宣讲活动，助推全民阅读；组织知名作家走进基层开展文学讲座、文学对话交流和主题实践采访活动；加强对全省文学志愿服务总队和

各级分队的组织管理，对先进人物和工作典型进行表彰，不断推动我省文学志愿服务活动高质量发展。

六、实施江苏文学影响力提升工程

积极推动“江苏文学馆”选址立项工作，实施江苏文学史料档案收集整理工作，启动作家手稿手迹等中华版本普查工作；建设江苏文学影视戏剧转化中心，推动文学跨界融合转化；继续开设“文学苏军新观察”专栏，重点关注文学苏军发展现状和江苏作家作品；在《新华日报》《文艺报》《文学报》推出多个宣传专版，拍摄江苏老作家视频和“遇见”系列作家采访视频，推出“网上有名——江苏新锐网络作家秀”系列专栏；扩大扬子江网络文学评论中心影响力，发布年度 IP 潜力榜；与交汇点、扬子晚报合作，做好重大文学活动的视频直播并开设江苏文学抖音、B 站等视频宣传阵地；与“学习强国”平台展开合作，加大对江苏优秀作家作品、品牌文学活动的宣传推介。

七、打造扬子江文学批评高地

深入贯彻《关于加强新时代文艺评论工作的指导意见》和我省的《实施意见》；召开名家新作、中青年作家、基层作家、文学现象、优秀主题创作、优秀文学批评家等多场研讨会；举办《江苏新文学史》首发式暨学术研讨会，向党的二十大献礼；与文学类传统媒体、新媒体合作，定期推出江苏作家作品研究成果；编撰出版《江苏文学蓝皮书（2021 年卷）》；争取省委宣传部支持，出版“江苏青年批评家文丛”，在文学专业权威报刊开办“江苏青年文学批评家巡展”；举办江苏青年文学论坛和第六

届扬子江青年批评家论坛；做好第八届鲁迅文学奖推荐申报工作，组织第七届汪曾祺文学奖、第十届扬子江诗学奖、第十一届江苏文学评论奖评奖；推动省作协各文学专门委员会开展活动。

八、建强江苏文学期刊阵地

组织举办第四届《钟山》之星文学奖的评选，举办青年作家高峰论坛，开展“《钟山》优秀读者”评选活动，继续推进“《钟山》·中国创意写作合作推广计划”；组织“乡村振兴”主题实践活动，举办《雨花》2022 年度全国作家笔会，策划推出《雨花》“江苏青年作家小辑”“新散文小辑”；举办《扬子江诗刊》2022 年度系列笔会和第七届扬子江年度青年诗人奖；举办《扬子江文学评论》年度文学排行榜和当代文学学术期刊暨新世纪文学研讨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江苏省作家协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1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6.1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53.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59.52	本年支出合计	6,059.5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059.52	支出总计	6,059.5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059.52	6,059.52	6,016.52						43.00								
085	江苏省作家协会	6,059.52	6,059.52	6,016.52						43.00								
085001	江苏省作家协会	6,059.52	6,059.52	6,016.52						43.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059.52	4,250.52	1,809.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6.17	2,527.17	1,80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272.37	2,527.17	745.20			
2070101	行政运行	2,527.17	2,527.17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7.00		2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60.40		460.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7.80		257.8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63.80		1,063.80			
2070605	出版发行	1,063.80		1,06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7	36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77	36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156.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8	78.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93	134.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3.58	1,3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3.58	1,3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30	282.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1.28	1,071.28				
---------	------	----------	----------	--	--	--	--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016.52	一、本年支出	6,016.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1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93.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53.5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016.52	支出总计	6,016.52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16.52	4,250.52	3,812.16	438.36	1,76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93.17	2,527.17	2,103.61	423.56	1,76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272.37	2,527.17	2,103.61	423.56	745.20
2070101	行政运行	2,527.17	2,527.17	2,103.61	423.56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7.00				2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60.40				460.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7.80				257.8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20.80				1,020.80
2070605	出版发行	1,020.80				1,02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7	369.77	354.97	1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77	369.77	354.97	1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156.56	156.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8	78.28	78.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93	134.93	120.13	1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3.58	1,353.58	1,3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3.58	1,353.58	1,3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30	282.30	282.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1.28	1,071.28	1,071.2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50.52	3,812.16	438.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2.25	3,232.25	
30101	基本工资	408.13	408.13	
30102	津贴补贴	876.33	876.33	
30103	奖金	15.56	15.56	
30107	绩效工资	338.36	338.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56	15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28	78.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	3.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30	282.30	
30114	医疗费	9.12	9.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4.30	1,06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36		438.36
30201	办公费	25.00		2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28		3.28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27.00		2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70.00
30211	差旅费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5.10		15.10
30216	培训费	1.05		1.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5.00
30229	福利费	80.00		8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0		1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0		42.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3		41.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9.91	579.91	
30301	离休费	177.07	177.07	
30302	退休费	402.74	402.74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16.52	4,250.52	3,812.16	438.36	1,76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93.17	2,527.17	2,103.61	423.56	1,76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272.37	2,527.17	2,103.61	423.56	745.20
2070101	行政运行	2,527.17	2,527.17	2,103.61	423.56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7.00				2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60.40				460.4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7.80				257.8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20.80				1,020.80
2070605	出版发行	1,020.80				1,02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77	369.77	354.97	14.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77	369.77	354.97	1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156.56	156.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8	78.28	78.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93	134.93	120.13	1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3.58	1,353.58	1,353.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3.58	1,353.58	1,353.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30	282.30	282.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1.28	1,071.28	1,071.28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50.52	3,812.16	438.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2.25	3,232.25	
30101	基本工资	408.13	408.13	
30102	津贴补贴	876.33	876.33	
30103	奖金	15.56	15.56	
30107	绩效工资	338.36	338.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56	15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28	78.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	3.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30	282.30	
30114	医疗费	9.12	9.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4.30	1,06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36		438.36
30201	办公费	25.00		25.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28		3.28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27.00		2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70.00
30211	差旅费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5.10		15.10
30216	培训费	1.05		1.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5.00
30229	福利费	80.00		8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0		1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0		42.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3		41.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9.91	579.91	
30301	离休费	177.07	177.07	
30302	退休费	402.74	402.74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0	37.00	18.50	0.00	18.50	2.50	48.40	4.9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3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36
30201	办公费	25.00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5	水费	3.28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2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0
30211	差旅费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15.10
30216	培训费	1.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30228	工会经费	35.00
30229	福利费	8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3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江苏省作家协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49.05				249.05
货物类					58.80				58.80
江苏省作家协会					58.80				58.80
	文化专项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品	分散采购	18.00				18.0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80				13.8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40				6.4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套件	分散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分散采购	4.20				4.2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分散采购	1.00				1.00
	网络安全与保密经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信息安全软件	分散采购	2.00				2.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分散采购	8.00				8.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印刷费	其他印刷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工程类					20.00				20.00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00				20.00
	大型修缮	大型修缮	房屋修缮	分散采购	20.00				20.00
服务类					170.25				170.25
江苏省作					170.25				170.25

家协会								
	文学项目和文学活动经费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40			12.40
	新办公楼运行经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2.00			42.00
	人才队伍建设	咨询费	法律咨询服务	分散采购	3.00			3.00
	人才队伍建设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7.60			17.60
	网络作协工作经费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0			3.30
	网络作协工作经费	培训费	住宿服务	分散采购	2.66			2.66
	网络作协工作经费	培训费	餐饮服务	分散采购	1.19			1.19
	商品和服务支出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70.00			7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分散采购	15.10			15.10
	交通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059.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72.33 万元，增长 2.93%。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059.5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059.5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1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33 万元，增长 3.0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的增加、公积金基数调整及提租补贴的调整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 万元，减少 15.69%。主要原因是《钟山》《雨花》期刊销售收入比上年减少。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059.5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059.52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4,336.17 万元，主要用于我会行政运行、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文化创作与保护、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出版发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22.78 万元，增长 0.53%。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的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69.77 万元，主要用于我会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单位部分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是我会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353.58 万元，主要用于我会人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92 万元，增长 12.18%。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增人员公积金和提租补贴及当年公积金基数调整和提租补贴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6,059.5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059.5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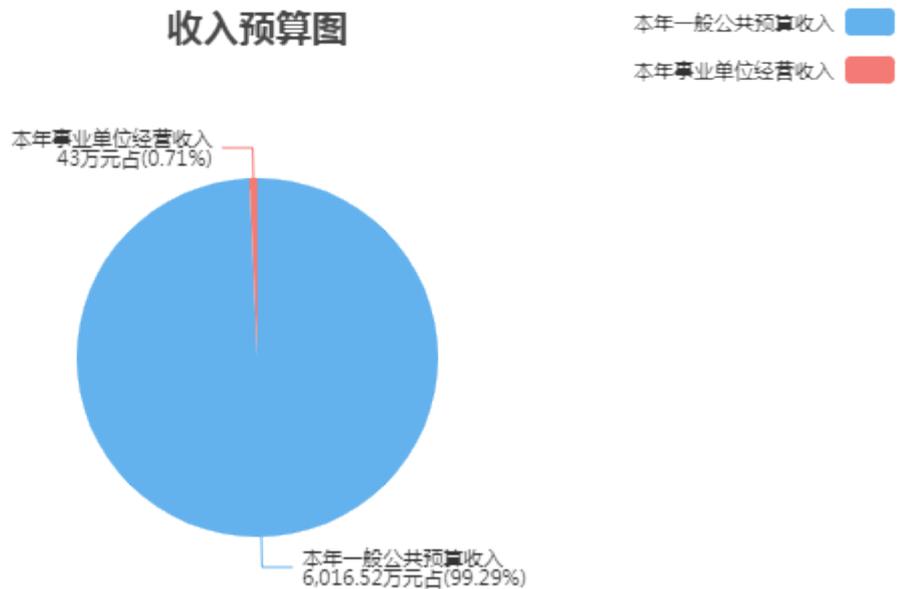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16.52 万元，占 99.2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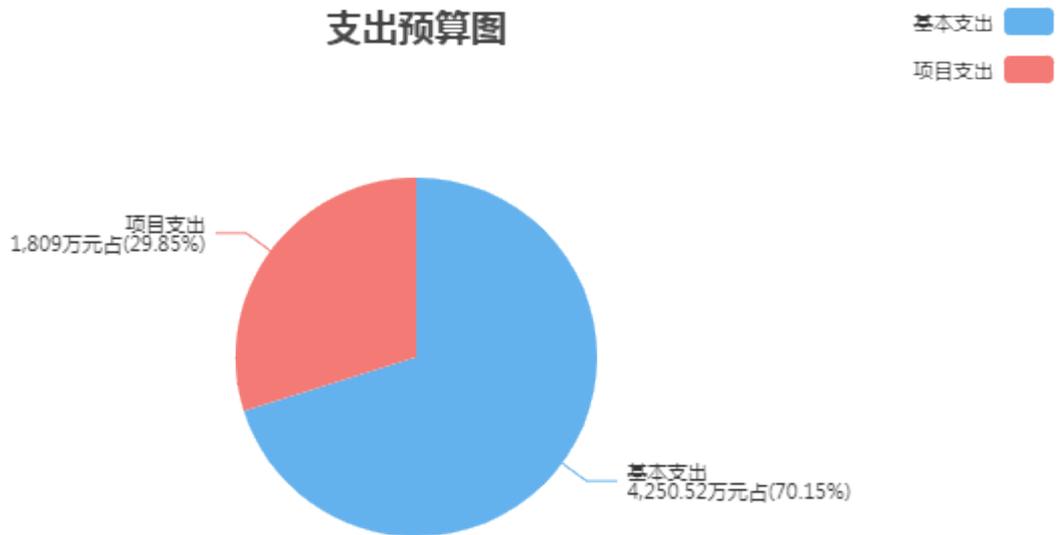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3 万元，占 0.71%；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6,059.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50.52 万元，占 70.15%；

项目支出 1,809 万元，占 29.8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1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33 万元，增长 3.0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的增加，公积金基数调整及提租补贴的调整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016.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2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0.33 万元，增长 3.0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公积金基数调整及提租补贴的调整增加。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527.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0.78 万元，增长 5.02%。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的增加。

2.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项）支出 2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 4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4.5 万元，增长 19.31%。主要原因是本年我会项目经费预算根据上年实际支出情况，在项目之间做了重新分配，本年增加了文学项目和文学活动经费预算、文化专项经费预算、嘉奖优秀文学获奖者经费预算，减少了上年全省青年作家创作会议专项经费预算。

4. 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 2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 万元，减少 29.72%。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上年一次性新增项目第九次作代会会议经费预算。

5. 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支出 1,02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5.5 万元，减少 5.16%。主要原因是本年我会项目经费预算根据上年实际支出情况，在项目之间做了重新分配，调整了今年的期刊业务出版发行经费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5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5 万元，增长

0.2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7 万元，增长 0.2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 134.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8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99 万元，增长 8.4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07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93 万元，增长 13.2%。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50.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1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438.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01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33 万元，增长 3.0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人员经费支出的增加，公积金基数调整及提租补贴的调整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50.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1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438.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3.7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5 万元，占“三

公”经费的 31.9%；公务接待费支出 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3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3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8.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上年一次性新增项目第九次作代会会议经费预算。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作家协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38.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 万元，减少 0.79%。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公用经费相应的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49.0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8.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2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70.2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3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6,016.52 万元；本部门共 1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766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

游交流与合作(项)：反映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反映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电子、网络出版物出版、印刷复制和发行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